

正告：营子乡派出所所长徐何江

追查迫害法輪功國際組織

行天理 再现公道 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国际在行动

根德营子乡派出所所长徐何江，七年来，在对法轮功的迫害中首当其冲。自 2001 年到今天，你直接把 3 名法轮功学员送马三家，把 4 名法轮功学员送朝阳看守所。你时常带领派出所警察到大法弟子家搜查、抄家，翻出一本法轮功材料或者音像制品等方面的东西，就以此为要挟，罚款 2 千元，并不开收据，私分。如果学员要收据，就以送看守所为名要挟，家属为了保亲人，不被劳教，只有被迫交罚金。对条件好的学员，必须交出 2 千元，徐何江本人还多要 3 千元私吞。还邪恶的给学员算经济帐，“如果你不掏这钱，送你劳教几年得多少钱？你还受着罪呢？所以，还是交钱划算。” 2001 年至今，仅派出所勒索法轮功学员钱就达 19700 元。所长本人所得还不算。派出所扬言：没钱就找法轮功。2006 年 8 月 8 日，徐何江一干人等，突然闯入根德营子乡一名大法弟子家中，进屋乱翻一气，那名学员不在，只有老太太在，当时把老人吓坏了。搜走一些书籍和资料。并扬言：他回来叫其到派出所去一趟。导致这名学员现在不敢回家，流离在外地。



正义的审判

忠告

在这里，奉劝徐何江及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相关人员，清醒吧！千万人的退党大潮证明中共恶党必将灭亡，许多官员已经在为自己留后路了。你们不要再执迷不悟，跟随恶党对大法犯罪，甘当中共恶党的陪葬品。迫害大法天理不容！不要明知故犯对大法行恶了。

天灭中共在即，无论是为了儿女，还是为了自己，以至亲朋好友着想，赶快停手！悬崖勒马，亡羊补牢为时不晚，立即停止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将功补过，赎回未来，不要为了眼前的利益，失去了生命的永远。

法轮大法学会发布公告

二 慈悲再劝悬崖勒马

善恶有报是天理！不是不报，时辰未到

法轮大法学会于 2005 年 10 月 9 日在明慧网发表公告，指出：“大法的传出就是为了救度世人，包括社会各阶层的人士。即使曾经做过错事的人，也还有机会弃恶从善。以前犯过罪的，如想改过，可以在安全的情况下将保证书和悔过书转交到明慧网或各地法轮大法学会存档。决心改过的，可暂不追查，以观后效。”公告同时指出：“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神必将清算对大法行恶者。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有人不悬崖勒马，继续执行江氏流氓集团的镇压政策，就是罪不容恕，定将受到严惩。

……从即日起，各省市的主要官员及中共头目如再有参与或继续迫害法轮功者，从事新的犯罪行为，一旦其离开中国大陆，将受到世界各地法轮功学员原告的刑事起诉和民事控告，追究其刑事责任，并寻求经济赔偿。”



至 2006 年 8 月 19 日，已经有超过 1267 万人退出中共恶党，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